

证券代码：870517

证券简称：浩德钢圈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3 月 30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继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继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张继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

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张继卫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宏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李宏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李宏强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张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

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张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席升阳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席升阳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席升阳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余建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余建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余建忠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 日